公司代码:688779 公司简称:长远锂科
转债代码:118022 债券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446.80 万元,公司 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685.23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长远锂科	68877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曾科
办公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沿高路 61 号
电话	0731-88998117
电子信箱	cylico@minmetal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效电池正极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新能源电池提供高安全性、高能量密度、高循环次数的正极材料,旨在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行业的引领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三元正极材料(含自供前驱体)、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球镍等,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上述产品的销售。

公司自 2011 年进入三元正极材料领域,是国内最早从事三元正极材料相关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最早具备三元正极材料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产业化经验,公司在三元正极材料领域形成了先发优势,已经成功进入了宁德时代、亿纬锂能、欣旺达等主流锂电池生产企业的供应商体系,并通过持续的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稳定与深化客户合作。根据 GGII 统计,近年来公司稳居国内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前列。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业务围绕新产品研发、新工艺探索、基础理论研究等创新活动展开。新产品研发是以客户 / 市场需求或公司战略发展等为导向开展的新产品研究活动;新工艺探索是研究满足材料性能需求的制备工艺条件的活动;基础理论研究是针对材料结构机理影响规律、前沿技术布局等展开的探索性研究活动。

项目团队经过调研,获取客户、市场对某产品 / 技术的需求信息,或依据行业发展趋势拟定研究方向,首先明确项目来源,并系统性地针对研究方法、研究内容、项目可行性和风险、拟获得成果等进行分析讨论,形成立项申请提交至项目管理部门,项目管理部门组织科技专家组开展项目预立项评审。通过立项评审的研发项目,拟定立项报告,制定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开展研发活动,并根据项目计划定期提交项目实施进展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涉及到人员、经费、进度计划、目标等调整时,项目团队根据要求提交变更申请,获得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按变更后内容执行。项目执行期结束后,项目团队总结项目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成果及项目执行过程佐证材料等,编制项目总结报告和结题评审表,由项目管理部门组织科技专家组开展项目结题评审。

2、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业务规模、历史回款情况及合作时间等因素,确定对客户采取不同的信用政策,根据所评分数确定客户的信用等级,信用等级分为 A、B、C、D 四级,不同等级客户对应不同账期。

3、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部持续对主要原材料价格进行跟踪与研判,按市场走势及时调整采购量与采购频率。根据经营情况,按所供应原材料的属性,公司对供应商实行分类管理并建立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定期开展供应商资格评审,并根据评审结果将供应商进行分级。

4、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拟定的生产计划调整生产线所需的人工、原材料等生产资源,合理控制生产规模与工艺参数,保证生产与销售的高度衔接。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38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锂电池行业。

行业发展阶段

根据 EV Tank 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465.3 万辆,同比增长 35.4%,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949.5 万辆,占全球销量的 64.8%。美国和欧洲 2023 年全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 294.8 万辆和 146.8 万辆,同比增速分别为 18.3%和 48.0%。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延续增长态势,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累计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

根据 EV Tank 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为 247.6 万吨,同比增长 27.2%。

当前,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加之储能市场在电网储能及 5G 通信等推动下迅速兴起,带动全球锂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行业基本特点

(1)原料市场逐渐成熟,碳酸锂对产业的影响逐步弱化

2023 年电池级碳酸锂价格经历了大幅波动,处于产业链中游的正极材料商承受了主要的原材料跌价损失。但在这个过程中,碳酸锂市场也逐渐成熟稳定,碳酸锂对产业的影响正逐步弱化。

一是供给端不断放量,因为矿产投产周期的因素,在 2021 年、2022 年投资建设的锂矿至 2023 年才正式建成投产,导致了需求与供给的错位。2023 年,随着盐湖锂、锂辉石、锂云母矿产的陆续上量,碳酸锂的供给已超需求。

二是 2023 年 7 月份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期货的上市,带给企业更多的价格控制工具,通过套期保值工具将期货市场的反向波动对冲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降低了碳酸锂现货价格对原材料成本和营业收入的影响。伴随着碳酸锂期货在广州期货交易所的上市,正极为代表的产业链公司陆续参与碳酸锂期货等产品的套保,预计正极为代表的产业链中游将会有更加稳定的业绩表现。

(2)磷酸铁锂材料渗透率不断提高

根据 EV Tank 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为 247.6 万吨,同比增长 27.2%。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出货量 163.8 万吨,同比增长 43.4%;三元材料出货量 66.4 万吨,同比增长 0.9%;钴酸锂出货量 8.0 万吨,同比增长 2.6%;锰酸锂出货量 9.4 万吨,同比增长 36.2%;其中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整个正极材料中的市场份额已经达到 66.1%,较 2022 年进一步提升。

(3)中高镍、单晶化成为市场主流

根据鑫椤资讯统计数据,2023 年国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 59.0 万吨,其中高镍材料产量为 28.9 万吨,同比增长 7.0%,占据了国内三元材料市场的半壁江山,也是 2023 年三元材料市场规模主要支撑力,从三元材料型号来看,国内中高镍型产品渗透率在 2023 年进一步提升,从材料形态来看,凭借在动力端的应用推进,单晶型产品占比继续提升,2023 年国内单晶三元材料产量为 25.4 万吨,渗透率较 2022 年继续提升。

主要门槛

(1)客户渠道壁垒

锂电行业的最终下游为新能源车企,主机厂基于成车品控的目的,需要保证同一车型的供应链构成稳定,使得同一车型下的电池厂商、进而到正极厂商很难被更换替代。因此,行业新进入的正极材料厂商很难获得已开始规模生产的电池型号的订单,这一特征构成了正极材料行业天然的护城河。

另一方面,因为一旦形成合作很难更改,新能源车企、电池厂商在最终确定正极材料供应商之前,会对正极材料企业实行严格的认证考核,检验期长,通常送样到量产耗时 2 年时间。新企业要想进入这一领域,也必须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和认证过程。

(2)工艺技术壁垒

正极材料工艺对于掺杂比例、温度控制、混合工艺、杂质控制有着严格的要求,随着三元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高镍化、单晶化、高电压化,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高压实密度化,正极材料生产工艺的复杂程度、先进程度日益提高。此外,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正极材料头部企业产品研发不断推陈出新,新进入企业想要追赶头部企业的难度不断加大。另一方面,正极材料各大主流厂商已通过多年的生产、研发也形成了自身独有的工艺技术体系,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生产经验,构成了正极材料企业的工艺技术壁垒。

(3)人才壁垒

正极材料企业的良好生产经营,需要精益求精的研发团队对产品不断优化改善、推陈出新;勤奋敏锐的销售团队紧跟新能源市场风潮、捕捉业务机会;经验丰富的采购团队对原材料成本进行控制;PMC、生产制造、质量检测、技术支持岗位对车间的整体生产运作进行有效管理经营;也需要战略团队开展企业的资本市场操作、产业战略投资。行业内领先企业具备更高的知名度与更加完善的技术培训体系,对人才的吸引力较强,培育人才的能力较强。行业大部分尖端人才集中在领先企业,新进入企业很难形成人才吸引力与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因此,行业内先发企业和新进入企业之间的人才差距将不断扩大,形成显著的人才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初便从事高效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与生产,早期从事钴酸锂正极材料生产,2011 年进入三元正极材料领域,是国内最早从事三元正极材料相关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最早具备三元正极材料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公司紧密把握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产业发展的巨大市场机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以优秀的产品质量赢得了一流的客户渠道,目前已经成功进入了宁德时代、亿纬锂能、欣旺达等主流锂电池生产企业的供应商体系。与上述客户长期深度的业务合作保证了公司正极材料出货量的稳定增长。

根据 GGII 统计,近年来公司稳居国内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前列。报告期内,在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下游企业去库存的背景下,公司围绕"打基础、调结构、扩规模、提价值"的客户建设目标,通过优化机制挖潜量、深化合作稳存量、主动出击扩增量、产品技术迭代、改善服务提质量等行动取得积极成效,三元正极材料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第一梯队。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双碳"政策的不断推进,全球范围内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继续加速上升,下游旺盛的市场需求带动国内动力电池行业加快发展。报告期内,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有如下几个方面值得关注:

一、三元材料高镍、高电压化趋势明显

三元正极材料行业头部企业为实现更高的能量密度,不断在高镍化、单晶化方向取得研发突破,高镍产品和单晶高电压产品在市场表现出增长趋势。

二、新型储能材料蓬勃发展

钠离子电池与锂离子电池原理结构类似,两者的生产设备基本可实现兼容,有利于钠离子电池快速产业化。虽然目前商业化钠离子电池能量密度比发展成熟的磷酸铁锂电池低 10%-20%,但钠离子电池理论能量密度更高,通过配方和工艺优化可逐步赶上,叠加宽温区和高安全属性,有望在储能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

磷酸锰铁锂比磷酸铁锂具有更高的电压平台,理论能量密度有望比磷酸铁锂高出 20%,能够一定程度上突破磷酸铁锂面临的能量密度瓶颈。与三元材料相比,磷酸锰铁锂具有与三元五系材料相似的能量密度,而安全性更高、价格更低、环境友好。磷酸锰铁锂与三元等材料复合使用可获得更加均衡的材料性能,在导电性、能量密度、安全性和循环性能上获得均衡优化,有望用于高续航电动汽车。在动力电池综合性能提升的趋势下,磷酸盐系电池正经历着从磷酸铁锂向磷酸锰铁锂的升级换代。

固态电池具有高能量密度和高安全性两大优势,其能量密度有望突破 500Wh/kg;且将液态电解质替换为固态电解质,大大降低了电池热失控的风险。但全固态电池的投用尚需时日,目前过渡的中间方案是使用半固态电池,其保留一定量电解液,循环性能及倍率性能优于全固态电池,可以改善固态电池导电率低的问题,且半固态电池对现有产业链生产工艺和材料体系冲击较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14,156,607,899.48	17,657,209,773.98	-19.83	9,398,305,36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50,153,627.33	8,121,257,510.24	-7.03	6,523,302,912.43
营业收入	10,729,036,201.23	17,975,397,896.10	-40.31	6,841,167,256.6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606,753,636.69	17,909,130,529.51	-40.77	6,797,293,86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468,037.90	1,489,498,713.16	-108.36	700,639,61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25,084.09	1,437,405,787.13	-112.59	682,379,93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04,836.11	303,085,419.12	-64.99	-632,171,99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20.69	减少 22.27 个百分点	1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77	-107.79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76	-107.89	0.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1	3.67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4.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34,331,856.98	2,955,422,724.92	3,475,702,311.16	2,363,579,30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379.00	63,582,760.00	7,723,842.38	-196,704,0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40,966.26	51,453,809.24	-6,137,126.22	-205,100,8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84,585.50	-541,938,450.04	-154,461,158.06	2,849,189,029.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0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5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0	331,102,600	17.16	331,102,600	331,102,600	无	0	国有法人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0	331,102,600	17.16	331,102,600	331,102,60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创元建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65,551,300	8.58	165,551,300	165,551,30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安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3,220,068	6.39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776,236	80,269,994	4.16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740,000	43,893,250	2.28	0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沙长远金锂一号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2,678,544	1.69	32,678,544	32,678,544	无	0	其他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尚颀颀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700,460	27,688,090	1.44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07,219	25,186,905	1.31	0	0	无	0	其他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961,258	23,471,992	1.2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五矿股份、长沙矿研院、宁波创元、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建信投资持有国调基金 25.30%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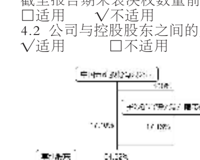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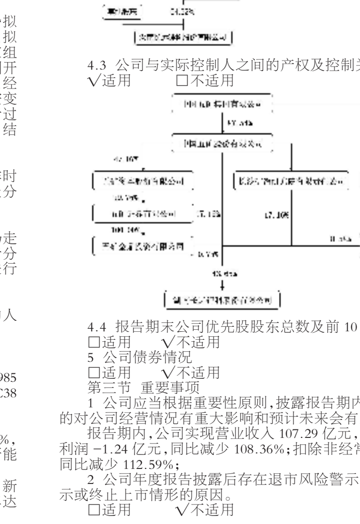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29 亿元,同比减少 40.3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 亿元,同比减少 108.3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81 亿元,同比减少 112.5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远锂科"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60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2,301,56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5.65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25,003,859.20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 77,680,308.43 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621,098.7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47,323,550.7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37157 号)。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3,2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25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12,341,037.7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37,658,962.2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2648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3,672,423.95 元,其中: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使用 213,672,423.95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年度取得利息收入 3,295,420.86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36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93,361,272.81 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的自筹资金 746,693,909.24 元,补充营运资金使用 747,090,194.98 元,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使用 699,577,168.59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21,395,397.28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5,430.8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93,361,272.81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4,729,802.41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47,323,550.77 元的差异金额为 369,232,475.55 元,系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元、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9,377,557.97 元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1,389,966.48 元。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43,940,040.09 元,其中:补充营运资金使用 908,408,366.92 元,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使用 423,492,335.64 元,年产 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使用 412,039,337.53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年度取得利息收入 35,079,919.4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5,379.2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82,400,315.33 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的自筹资金 600,028,393.9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 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的自筹资金 258,455,633.31 元,补充营运资金使用 908,408,366.92 元,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使用 520,919,109.54 元,年产 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使用 494,588,811.58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47,889,965.04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6,225.7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82,400,315.33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33,142,386.24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37,658,962.27 元的差异金额为 122,116,260.70 元,系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00.00 元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47,883,739.3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南大学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 / 五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632490395	/	已销户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02001500004292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	43050178403600000344	协定存款	84,729,802.41
合 计			84,729,802.4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涉及的协定存款协议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协定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有效期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约定基本存款额度为 50 万元,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加 10bps 计息。	2024.11.03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人民币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68100100101236824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南大学支行	597679021999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	43050178403600000483	协定存款	224,490,888.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6749649	协定存款	108,651,497.90
合 计			333,142,386.24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远新能源")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涉及的协定存款协议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协定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有效期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约定基本存款额度为 50 万元,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加 10bps 计息。	2024.12.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账户留存金额 10 万元,增值资金适用增值利率。	2024.11.0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及附件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远新能源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59,775,065.02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5,848.40 万元,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29.10 万元。不计入募集资金本年度及累计使用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在确保不影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首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在确保不影响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7,00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远新能源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 8,472.98 万元,产生收益共计 2,139.5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 33,314.24 万元,产生收益共计 4,789.0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长远锂科《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长远锂科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件: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732.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67.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336.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	否	191,789.77	191,789.77	191,789.77	21,367.24	144,627.11	-47,162.66	75.41	2022 年 8 月	-1,358.22	否	否
2.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0	72,942.59	72,942.59	0	74,709.02	1,766.43	102.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271,789.77	264,732.36	264,732.36	21,367.24	219,336.13	-45,396.2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入超出承诺投入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附件 2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3,76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394.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240.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	否	145,000.00	145,000.00	145,000.00	42,349.23	112,094.75	-32,905.25	77.31	2023 年 11 月	-1,208.32	否	否
2.年产 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否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41,203.93	75,304.44	-14,695.56	83.67	2023 年 9 月	-10,790.83	否	否
3.补充营运资金	否	90,000.00	88,765.90	88,765.90	90,840.84	90,840.84	2,074.94	10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25,000.00	323,765.90	323,765.90	174,394.00	278,240.03	-45,525.8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入超出承诺投入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7,486.3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3,539.22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资产减值损失	13,947.14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17,486.36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3,539.22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3,947.14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 17,486.36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世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公司《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事项;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9、审议通过《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监管和监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对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充分、客观的评估,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关联监事吴世忠先生、赵增山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认真遵守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 交易品种: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有直接关系的锂盐期货品种。

● 交易场所: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

● 交易金额: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此事项公司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套利操作,但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锂盐是公司生产三元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重要原材料,近年来,该材料价格波动明显,为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有直接关系的锂盐期货品种。

(五)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审批期货套期保值申请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审批期货套期保值申请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套利、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风险。

3、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规则的修改等原因,从而导致衍生品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为了应对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作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信息管理等多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建立了较为全面和完善的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制度。

2、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控制资金规模,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

4、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提升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5、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高公司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经营风险。公司本次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